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高速傳動設備集團有限公司*
China High Speed Transmission Equipment Group Co., Lt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58)

須予披露的交易 成立合營公司

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二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南京高精傳動已與南京三寶及眾邦就成立合營公司訂立合營協議。

根據合營協議，合營公司於成立後須由南京高精傳動、南京三寶及眾邦分別擁有45%、45%及10%權益。合營公司的註冊資本預期為人民幣2,000,000,000元，將由南京高精傳動、南京三寶及眾邦分別出資人民幣900,000,000元、人民幣900,000,000元及人民幣200,000,000元。

由於根據上市規則第14.07條本公司根據合營協議對合營公司的承諾總額的一項或以上適用百分比率高於5%但低於25%，故根據上市規則，訂立合營協議構成本公司一項須予披露的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章所載的申報及公告規定。

緒言

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二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南京高精傳動已與南京三寶及眾邦就成立合營公司訂立合營協議。合營公司於成立後將成為本公司的聯營公司。

合營協議

合營協議的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日期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訂約方及持股比例 (1) 南京高精傳動(45%)

(2) 南京三寶(45%)

(3) 眾邦(10%)

合營公司的
註冊資本總額 人民幣 2,000,000,000 元

出資 人民幣 2,000,000,000 元，將按以下方式出資：

(1) 南京高精傳動 45% (即人民幣 900,000,000 元)；

(2) 南京三寶 45% (即人民幣 900,000,000 元)；及

(3) 眾邦 10% (即人民幣 200,000,000 元)

出資額由合營協議訂約方公平磋商釐定，並經參考訂約方的出資意願。南京高精傳動的出資將由本集團內部資源撥付。

業務範圍 主要從事製造業投資

董事會組成 合營公司的董事會將由 3 名董事組成。南京高精傳動有權委任一名董事(其亦將為董事會主席)、法人代表及總經理。南京三寶及眾邦各自有權委任一名董事。

其他條款

- (1) 南京高精傳動及其團隊將負責合營公司的日常經營管理；
- (2) 合營協議各訂約方均有權不時對經營管理及財務狀況進行審核；
- (3) 董事會將予考慮的所有事宜須經合營公司全體董事一致批准；及
- (4) 重大事宜須經合營公司全體股東一致批准。

有關本集團及合營協議訂約方的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研究、設計、開發、製造及分銷廣泛應用於風力發電及工業用途的多種機械傳動設備。

南京三寶為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高新技術產業投資及開發、項目投資、諮詢服務及資產管理。

眾邦為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實業投資、資產管理及投資管理。其由本公司控股股東豐盛控股有限公司擁有9%權益。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除上文所披露者外，眾邦、南京三寶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概無關連的獨立第三方。

成立合營公司的理由及裨益

透過成立合營公司，南京高精傳動、南京三寶及眾邦能實現彼此優勢互補及資源共享，對合營公司的業務發展大有裨益。董事會預期合營公司或會鞏固本集團的未來盈利能力及潛能。

董事會認為合營協議的條款為正常商業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根據上市規則第14.07條本公司根據合營協議對合營公司的承諾總額的一項或以上適用百分比率高於5%但低於25%，故根據上市規則，訂立合營協議構成本公司一項須予披露的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章所載的申報及公告規定。

釋義

於本公佈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界定的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中國高速傳動設備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在聯交所上市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界定的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
「獨立第三方」	指	獨立於本公司及本公司關連人士且與彼等概無關連的第三方
「合營協議」	指	南京高精傳動、南京三寶及眾邦就成立合營公司而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的合營協議
「合營公司」	指	將根據合營協議成立並將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南京高精傳動」	指	南京高精傳動設備製造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南京三寶」	指	南京三寶科技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佈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眾邦」	指	眾邦金控投資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中國高速傳動設備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胡日明

香港，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陳永道先生、勾建輝先生、汪正兵先生、周志瑾先生、胡吉春先生及鄭青女士；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胡日明先生及袁志平先生；以及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友正博士、蔣建華女士、江希和先生及Nathan Yu Li先生。

* 僅供識別